

证券代码：839646

证券简称：极限网络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江苏极限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（任免情况）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了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（任免情况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7）。经事后审核发现，需要对该公告中相关内容进一步明确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，特对该公告予以更正。

二、更正事项具体内容

本次更正涉及以下内容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原公告“一、任免基本情况”之“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”更正前内容为：

“根据公司实际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洪棋艾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负责公司的财务工作，原财务负责人吴潇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。”

更正后内容为：

“根据公司实际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洪棋艾女士为公司财务

负责人，负责公司的财务工作。”

（二）原公告“一、任免基本情况”之“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”更正前内容为：

“该免职财务负责人吴潇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”

更正后内容为：

“**原**财务负责人吴潇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”

（三）原公告“一、任免基本情况”之“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”更正前内容为：

“根据公司实际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洪棋艾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原财务负责人吴潇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公司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召开董事会，重新聘请新任财务负责人。”

更正后内容为：

“根据公司实际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洪棋艾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原财务负责人吴潇女士**因个人家庭原因**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公司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召开董事会，重新聘请新任财务负责人。”

除上述内容外，本次不涉及其他内容的更改。更正后的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（任免情况）》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披露。

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

江苏极限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7 日